

商務小學叢書

中國海關之組織及其事務

周念明 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初版

(二六二八)

商學叢書

中國海關之組織及其事務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肆角伍分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者 周念明

發行人 王雲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作者誌語

我國政事機關中，組織完善成績卓著者，當首推郵政局與海關。尤以海關事務，一則因對外國條約關係，一則因對商民接洽頻繁，內容更爲複雜，一般人每難明瞭其究竟，偶遇必須經過海關之事，輒感問津無門之苦。國中雖不乏關於海關之專書，然究其所陳，或偏重於關稅稅則學理之討論，或偏重於海關行政組織變遷之歷史。欲求一對海關之組織及其辦事之手續，作有系統之說明者，尙付缺如。作者從事報關業務既有年所，對於商人報關應有之常識，日積月累，差足致用。爰不揣譾陋，復攷究海關之組織及其事務中需要說明之各項，於經營業務之餘，編次成書。不敢侈言問世，亦聊盡識途之義務云爾。倘後之報關者得是編之助，能不致無所適從，則作者之目的已達矣。

書中所述，多以江海關爲對象，因滬關之事務最夥，手續最煩，報關者需要指導或更切。惟是海關檔案，卷帙浩繁，未暇詳閱，列陳各節，雖力求完備，終難免掛一漏萬之處，甚望閱者能窺其原則而諒其細目之不周。再則關於海務部份，因與商人之報關，無大關係。近頃交通部且已設立航政局等

機關，有不再令海關代勞之議，亦從略。謹均附誌於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四月二十日

目錄

作者誌語·····	一
第一章 海關之行政系統·····	一
第二章 海關事務之兩大幹部·····	二
第三章 海關行政之組織·····	五
第一節 總稅務司署之組織·····	五
第二節 各地海關之組織·····	一一
第四章 上海江海關之組織與辦事概況·····	一七
1 祕書課·····	一八
2 會計課·····	一八
3 緝私課·····	一八
目錄·····	一

4	驗估課	一九
---	-----	----

5	總務課	二三
---	-----	----

(一)	進口部	二四
-----	-----	----

(二)	出口部	三〇
-----	-----	----

6	郵政包裹稅征收處	三六
---	----------	----

7	江海分關	三八
---	------	----

第五章	報關須知	二九
-----	------	----

第一節	進出口貨物報關之手續	三九
-----	------------	----

第二節	過期	四七
-----	----	----

第三節	請領派司	四九
-----	------	----

第四節	退關貨物之報關	四九
-----	---------	----

第五節	商船進出口之報關	四九
-----	----------	----

第六章 海關稅捐之研究……………五九

第一節 我國關稅稅則之性質……………五九

第二節 課稅之方法……………六二

第三節 各種進出口貨物如何課稅之定例……………六二

第四節 現行進出口貨應繳各稅之名目及其計算法舉例……………六四

第七章 需要說明之海關事務數則……………六七

第一節 關棧……………六七

第二節 海關金單位……………八三

第三節 計算法數則……………八六

第四節 商人對課稅爭執之手續及其處理……………九三

第五節 特種口岸關稅……………九五

第六節 陸地貿易關稅……………九七

第七節 免稅品·····九八

第八節 違禁品·····一〇一

第八章 報關行·····一〇三

中國海關之組織及其事務

第一章 海關之行政系統

我國海關行政以對外條約關係，不得不聘用外人分任重要職務，而以總稅務司綜攬一切。查前清咸豐八年（一八五八）通商章程第十條，總理衙門所任命之外人總稅務司，本不過處於助理稅務之地位。後以我國官員遇事每多容忍放棄，歷久而有積重難返之懼，始採二重監督制度以謀救濟。於中央設稅務處以監督總稅務司。各地設海關監督以監督稅務司。民國以還，沿用此制。直至國民革命成功，國民政府建立，乃於行政院財政部內設關務署主管海關事務，總稅務司歸其直轄。各地監督之責，則仍由海關監督任之。故現時海關之行政系統，有如下表：



第二章 海關事務之兩大幹部。

海關自始卽組織周密，辦事認真。昔日赫德（Robert Hart）氏對我國政府新式事務之行政，每多襄助擘劃，我國政府爲便利計，亦輒使海關兼理（郵政事業最初卽由海關代辦），故海關掌管之事務，範圍頗廣。數十年來，時有興革。現時海關事務，分爲兩大幹部：一曰稅務部份（Revenue Dept.），一曰海務部份（Marine Dept.）。

（1）稅務部份主管徵收關稅之一切事宜，爲海關之主要部份。本部職員，分爲內勤（Indoor）外勤（Outdoor）及海班（Coast staff）三種。內勤人員處理內部公事，職司管理。外勤人員，專任貨物之查驗審核，職司稽查。海班人員則巡駛水上，防止偷漏，其職務之性質亦屬稽查。

內勤在海關稅務司公署內部辦事。管理各項稅課之徵收手續以及統計會計庶務等事。職員自稅務司以下有副稅務司，幫辦，稅務員，學習員，錄事，司書，以及關稅專家，專任醫官等職。

外勤之主務爲檢查船隻，查驗貨物，防止偷漏。其工作可分爲稽查與估驗兩項。職員計有總監

察長 (Chief Tidesurveyor) 監察長，副監察長，監察員 (Boat officer) 副監察員，超等驗估員 (Chief Appraiser) 驗估員，副驗估員，驗貨員 (Examiners) 稽查員 (Tide waiters) 以及巡役 (Watcher) 秤手等職。

海班駕駛海關巡船，協助稽查，緝拿私漏，並掌管沿岸水上之關稅警察。職員分船長 (Commanders) 駕駛員，機師，候補駕駛員 (Midshipmen) 小輪駕駛員及無線電報員等職。

(2) 海務部份專管燈塔浮標及港務等海事行政。本部設上海，其組織與職掌分爲五項：(一) 工程 (Engineers) (1) 海務巡工司 (Coast Inspectors) (2) 港務 (Harbours) (3) 燈塔 (Lights) (五) 巡船班。

工程課之職員有總工程師，工程師，副工程師，無線電工程師，辦事員，製圖員，製圖生，機匠 (Mechanics) 等。

海務巡工司以下，總局職員，有副巡工司，驗船員 (Marine Surveyor) 測量員，辦事員，製圖員，製圖生。江局職員 (River Inspectorate staff) 有巡江事務長 (長江上游，中下游及黑龍江各

一員，副巡江事務長，巡江事務段長，巡江事務員駕駛員，江務幫辦，辦事員，製圖員，製圖生，并河道監理員，小輪檢查師一員。

港務課職員有港務長 (Harbour Master) (各地港務長多由監察長兼任) 副港務長指泊員 (Berthing Officers) 軍火棧管理員，港口警察 (River Police) 之官佐長警，及辦事員等。

燈塔課職員有燈塔巡視員，各級燈塔管理員。

巡船班有船長，各級駕駛員，各級機師，小輪機師，機匠，舵工，及無線電報員等職。

稅務海務兩部之外，民國十一年以後，曾特別分設一工務部份 (Works Dept.) 職司海關

所有財產之保護與管理，祇辦技術事務，對外不生關係。本部設於上海，分有總營造司，營造司，副營造司，建築師，副建築師，繪圖師，工師等職。其執行之事務為擔任稅務部所有土地，建築物，動產及海務部之財產燈臺，燈臺船機械等項之技術工作。(但燈臺船而外，其他船隻之工事又由海務部自理。) 前此本為海務部中之一課，故去年復將此工務部取消，其職務分別併入海務部與總稅務司署之產業科 (Property Office) 內。

第三章 海關行政之組織

第一節 總稅務司署之組織

關稅行政，在關務署統轄之下，由總稅務司負責督率。全國各地之海關處理一切事務，悉憑總稅務司署發號施令。故研究海關行政之程序，當先略述總署之組織。

總稅務司公署，除由總稅務司主持全署事務外，復分科辦事，以資襄輔，略述如次：

(1) 機要科 (Personal Secretary) 機要科科長追隨總稅務司，協助處理一切機要事務。參予一切重要策劃，重要公文，多出其手。

(11) 總務科 (Chief Secretary) 總署之普通行政事務，如各科科長以次職員之請假，以及署中庶務各事統歸本科掌管。與各地海關往來之例行公事，亦多由本科處理。

(111) 漢文科 (Chinese Secretary) 本科之主管職務，為處理與政府方面財政部及關務署往來之公事。凡總署用國文發出之文件，均歸本科主辦。總署所奉到關務署之訓令，分發本署

各科科長暨各地海關稅務司，或總署對關務署有所呈報，原稿由各主管科關繕具者，統須經過漢文科，由其負責譯轉。本科科長昔時亦爲外人，現已改由國人充任。曩日洋員跋扈，總稅務司號稱太上財長，我國政府，有不能指揮如意之患。自國民政府奠都南京，總稅務司公署奉命南遷，財政部整頓關務行政系統，總稅務司直接聽命於關務署長，奉令唯謹。漢文科科長事務增繁，地位亦日臻重要。

(四)財務科(Financial Secretary) 海關稅爲今日我國政府收入中之巨擘，內外債之本息均賴以挹注。此全部稅收之會計，即爲本科之主要職掌。各地海關按時呈報其稅收數目於總署，由本科分別記冊，彙成總數，由總稅務司按時向關務署具報。此外則本科更兼理我國政府內外債之賬目，到期支付具報。前曾有總稅務司經管內債基金處之名目，今已取消。國民政府數年來所發行之公債庫券，去年滬戰後，財部得持券人代表同意，改訂還本付息辦法，每月由海關稅撥付國幣八百六十萬元，交與債券基金保管委員會。此項事務，即歸本科處理。

(五)審計科(Audit Secretary) 本科主管之事務，第一爲審核海關稅務行政經費之

開支各地海關之支出，均受其查攷，以徵翔實而謀經濟。第二爲編製預算，每年統籌海關全部事務之需要，研究稅收增減之趨勢，斟酌情形，秉承總稅務司，列造海關全年之預算，呈送關務署，待政府之核准。此外則關員儲金賬目以及關於養老金事宜，亦歸本科處理。再則海關稅務部所徵收之船鈔，本屬指充海務部之經費，財務科據各地收入之報告，即將船鈔一項，轉交本科。故本科又經管海務部經費之收支。

(十) 稅則科 (Tariff Secretary) 稅則科含有專門性質。凡關於稅則細目及稅率之修改，本科科長有加以研究貢獻意見之責任。財政部現設有稅則委員會，專門從事研究關稅稅則之修訂。該會開會時，本科科長亦列席參加。

(十一) 緝私科 (Preventive Secretary) 顧名思義，本科之主責爲緝拿私貨，防杜偷漏。現有之緝私設備，斟酌事實所必需，研究所以改善之方法。自國民政府毅然裁撤釐金後，昔日常關關卡悉數撤消，國內往來貨物之私漏，勢恐難免，特於商品往來之孔道地方先後設立關站，專事查驗商品已否完稅，藉以絕不肖商人希冀僥倖之心，免致國家稅收因偷漏而受損失。此等查

驗分關之增置，及其工作之如何實施，俱歸本科計劃管理。此外海班巡船方面，與緝私有關之問題或事項，本科亦一併處理之。

(八) 銓敘科 (Staff Secretary)

據海關民國二十一年之冊錄，全國海關，合稅務海務兩

部之職員以及各項雜色員司，共有僱員八千八百三十二人。此八千八百餘人，職位之高低，工作之性質，服務之地點，辦事之效率，千頭萬緒，不有一中央之首腦，何能措置適宜，調度得當，銓敘科即專負此責。計其主管事務，約有：

第一，根據各地海關事務繁簡之情形，參考各地稅務司所具需要辦事人數之意見，就全體職員，作最合宜之分配。其處置之標準，爲「事必得其人，人必能做事。」按稅收之增減，決工作人員之添否，一以經濟原則爲依歸。

第二，根據各地稅務司每年職員考成之報告，決定各個關員之賞罰。幹才特著，從公勤謹者則予以獎勵。效能低劣，辦事不力者則施以懲戒。關員晉級，本有定章，攷核其所應得，及時而處理之。

第三，各地關員之分配，絕少人浮於事者，偶遇事務增多或原有職員，有因久病或告假或以任何原因而致出缺，則本科必按照該地所遺職務，所需要之人才，參酌職員各人之家庭狀況（平時有調查記錄），不背海關行政之經濟原則，慎選最合宜之人員調往其地供職（奉調之人不得藉故推諉）。

此乃本科之主要職司，其他凡關於用人之行政及處置職員之事項，俱由本科掌管。

（九）統計科 (Statistical Secretary) 我國統計事業，昔日向不講求。研究我國國民經濟及對外貿易者之唯一可恃之參考，厥惟每年海關公表之貿易冊。此種貿易冊之編製，即爲統計科主要職務之一。本科爲辦事便利計，自始即設置於上海。其職務除編製貿易報告外，并掌管供給全國海關所用之文具紙張簿冊等各種物件。各地海關，本均設有統計一課，專司各該地進出口貿易之報告。前年變更是項組織，爲節省經費并集中統計之編製起見，將各地海關之統計課裁併，另設一中央統計處 (Central Returns office) 於上海，隸於總署之本科，專司編製全國各口之貿易統計。由各地海關令商人於報關時，多備一份報單，填註各項細目，連同正報單一起